



工程款付款申请表

编号: SGTP2016130-P4-3

项目名称	公布井光伏园区 P4 区 110kV 升压站 建设工程监理项目	申请时间	2017 年 07 月 20 日
委托人名称	正信天航(陕西)电力科技有限公司	合同编号	ZXTH-FW-2016-008
申请单位名称 (盖章有效)	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	付款类别	
开户行名称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市延陵路支行	☐ 首期款 ☒ 进度款 ☐ 尾款 ☐ 质保金 ☐ 延期款 ☐ 其他	
开户行账号	3200 1628 5360 5251 5030		
付款依据	根据正信天航(陕西)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公布井光伏园区 P4 区 110kV 升压站建设工程监理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合同(合同编号: ZXTH-FW-2016-008), 二、合同总价(人民币)及支付方式 2、支付方式: 监理人员进场后 150 天内支付监理总费用的 30%, 即人民币(大写)贰万贰仟伍佰元整(¥22500.00 元)。		
合同总价	人民币(大写)柒万伍仟元整	¥75000.00 (元)	
累计支付	人民币(大写)叁万贰仟伍佰元整	¥32500.00 (元)	
本次申请	人民币(大写)贰万贰仟伍佰元整	¥22500.00 (元)	
完成情况	正信天航(陕西)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公布井光伏园区 P4 区 110kV 升压站建设工程监理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合同(合同编号: ZXTH-FW-2016-008), 监理合同于 2016 年 11 月 08 日签订, 监理人员已于 2016 年 11 月 15 日进场工作。		
备注	无		
委托方 意见	年 月 日		